**网站安全管理制度**

为确保我单位网站信息网络的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及大连海事大学关于保密工作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我单位相关网站实行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信息网络安全及保密责任人，网站管理人员签订《网站安全保密工作责任书》负责本单位网站信息安全及保密管理工作。

二、网络内容维护，不同的频道，必须由专人负责，明确责任人，以确保信息网络的安全运行。其他任何人不得随意更改网站内容或技术参数。单位主页内容和新闻动态等信息服务站由指定的职能部门负责维护和服务，未被授权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能更改其内容。

三、单位和个人在网络上都应自觉遵守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有关规定。不允许进行任何干扰网络用户、破坏网络服务和网络设备的活动。

1. 禁止上传互联网上任何未经确认其安全性的软件，严禁使用盗版软件及游戏软件。不得链接恶意网站和不安全网站。

五、网站系统的所有软件、内容、数据均不准私自拷贝出来赠送其它单位或个人，违者将严肃处理。

1. 维护网站内容的计算机，严禁随意使用软盘和U盘、光盘等存储介质，如工作需要，外来软盘和U盘、光盘须在没联网的单机上检查病毒，确认无毒后方可上网使用。私自使用造成病毒侵害要追究当事人责任。
2. 严禁以任何途径和媒体传播计算机病毒，对于传播和感染计算机病毒者，视情节轻重，给予适当的处分。制造病毒或修改病毒程序制成者，要给予严肃处理。
3. 不得利用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犯罪活动，不得制作、查询、复制和传播有碍社会治安的信息，如发现有害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处理，并报告学校网络中心。
4. 按照分层负责的原则，建立信息安全保障责任制，由领导分管信息安全保密的安全工作。并设立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责任人和安全管理员，负责系统管理维护，制定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策略、风险防范。
5. 不在网上传送密件，不泄露用户个人资料。
6. 建立公共信息内容自动过滤系统和人工值班监控制度，用户上传的公共信息在本网站上网前，必须经过本网站工作人员的.人工审核后，方能上网发布。
7. 网络管理员，系统管理员和系统操作员所用的密码每15天更换一次，口令要无规则，重要口令要多于八位。
8. 每周检查网站后台登录日志，及时发现不合法的登录情况。
9. 禁止非工作人员操作网站后台，不使用电脑时，应注意锁屏。
10. 网站负责人个人必须接受单位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对单位采取的必要措施给予配合。